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广州越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秀集团”）的一致行动人广州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州越企”）拟以自有资金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的方式增持公司股票，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自本增持计划公告日起 6 个月内实施。本次增持计划未设定价格区间，广州越企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公司于2018年10月17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越秀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广州越企的告知函，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投资价值的认同，越秀集团的一致行动人广州越企计划在未来6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具体情况如下：

一、计划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 增持主体名称：广州越秀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2. 增持主体持股情况：

广州越企是公司控股股东越秀集团的全资子公司。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越秀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1,206,365,452 股，持股占比 54.25%，广州越企未持有公司股份。

3. 广州越企正在参与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重组项目”）的配套募集资金的认购，截至本公告日，公司重组项目正在推进，具体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4. 公司控股股东越秀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广州越企在本次公告前 6 个月内未减持公司股份。

二、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投资价值的认同。

2.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数量或金额：累计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

3.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价格前提：本次增持计划未设定价格区间，广州越企将根据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情况及资本市场整体趋势，择机实施增持计划。

4. 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限为自本公告发布之日（即 2018 年 10 月 18 日）起 6 个月内。增持计

划实施期间，如遇公司股票存在停牌情形的，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5.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方式。

6. 越秀集团及广州越企承诺：在增持期间及增持完成后 12 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7. 本次拟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自有资金。

三、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股份增持计划实施可能存在因资本市场情况发生变化、增持股份所需资金未到位等因素，导致增持计划无法实施或未达到预期的风险。如增持计划实施过程中出现上述风险情形，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增持行为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影响公司上市地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2. 本次增持计划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

3. 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定，持续关注本次增持计划的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18日